宿震〔2021〕44号

宿州市地震局 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宿州市“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宿州市“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宿州市地震局 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9月2日

宿州市“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论述，扎实推进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实现防震减灾高质量发展，有效提升全市防震减灾综合能力，减轻地震灾害损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安徽省防震减灾条例》《“十四五”国家防震减灾规划》《安徽省“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等法律法规和文件，制定本规划。

一、防震减灾工作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地震局指导支持下，在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下，着力推进全市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全面完成“十三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宿州市防震减灾事业发展成效明显，为保障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是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不断提升。全市建成区域地震台站5个，配备12套仪器，区域台网涉及测震、形变等多学科。在“十二五”的建设基础上，砀山县新增垂直摆倾斜仪1套，泗县新增水平石英摆仪器1套，萧县新增VP宽屏带倾斜仪1套，实现了“一县一前兆”的建设目标。新建市级标准化地震台站和综合地震监测中心，增强地震监测能力和震情分析研判水平。实施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新建4个基本站和2个基准站，不断增强全市地震预警和烈度速报能力。群测群防“三网一员”工作体系已渐趋完善，“十三五”期间已实施数字化宏观点试点工程，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分布格局。

二是地震灾害防御能力明显增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纳入基本建设审批程序，并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窗口，行政审批事项实现“一门进入”“一窗受理”“一网通办”，严格落实《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确保新改扩建设工程达到抗震设防要求。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备案，积极指导、配合各县区及省市级开发区开展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做好事中、事后的动态跟踪、监管、服务工作。“十三五”期间启动了城市地震活动断层探测工作，市财政投入1322.8万，拟探测约为1225平方千米目标区内的5条断裂带。

三是地震应急响应处置能力不断增强。“十三五”期间，牵头修订完善全市各级政府、各成员单位地震应急预案300余件，建成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全覆盖地震应急预案体系；全市建成并通过评审认定的地震应急避难场所18处（Ⅱ类地震应急避难场所7处、 Ⅲ类地震应急避难场所11处），新增有效避难场地726.12公顷。加强地震应急响应队伍能力建设。每年组织开展地震“第一响应人”培训及地震现场工作队应急响应演练2次及以上，积极指导医院、学校、商超等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地震应急响应科学安全高效，主动掌握社情、舆情，防范地震谣传产生和蔓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四是地震科普宣传教育成效显著。“十三五”期间，新建成2处国家级和1处省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3所国家级、20所省级和71所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20个国家级、24个省级、7个市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积极推进萧县、泗县开展省级综合减灾示范县创建工作。科普宣传阵地稳定有效，各级地震科普馆参观人数达8万余人次。创新“互联网+科普”，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系列活动，印制了一批地震科普宣传展品，制作上线了宿州市“网上地震科普馆”，组织参加全国、全省防震减灾知识大赛和科普讲解大赛，均取得优异成绩。积极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七进”活动，举办防震减灾主题宣传、讲解大赛、知识大赛、科普讲座200余场，播放科普电影300余场次，受众人数达10万余人次，社会公众防震减灾综合素质明显提高，为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发挥了重要保障作用。

二、防震减灾工作面临的新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时期，也是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重大战略机遇，加快建设美好宿州的关键时期。“十四五”规划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全面把握“十四五”时期防震减灾形势，绘制好宿州市“十四五”防震减灾发展蓝图，意义重大。

防震减灾事业发展面临新机遇和新挑战。宿州市位于华北构造块体东南缘，处于华北与华南过渡地带，属中强地震活动区，著名的郯庐断裂带经泗县境内穿过。全市地震基本烈度6度及以上，局部地区高达8度。近年来我市多次被划为全国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是安徽省郯庐断裂带沿线地区重点监视防御城市，未来5年震情形势依然复杂严峻，经济社会发展安全隐患和地震灾害风险交织叠加，必须找准发展需求，抢抓发展机遇，防范化解风险挑战，不断推进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与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要求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相比，我市防震减灾能力仍有差距。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基础不够扎实，台站监测设备和技术系统相对落后；城乡抗震设防能力不均衡，农村民居地震安全隐患较大；面对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要求，抗震设防监督管理落实仍有差距；防震减灾、抗震救灾协同联动机制尚需完善；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和科普产品社会供给不足，公共减灾文化普及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加强。面对防震减灾工作新形势、新任务，必须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大局意识和忧患意识，加快推进防震减灾工作，切实提高全社会防震减灾综合能力。

三、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震减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以全力提升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地震科技创新能力、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为导向，全面推进新时代我市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宿州而努力奋斗。

（二）工作目标

到2025年，地震监测能力、速报能力、预测预警能力进一步增强；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地震科技支撑更加有力，社会民众防震减灾意识进一步增强，防震减灾事业基础更加稳固，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提供更加坚实的地震安全保障。

——基础能力方面：全面建成市级地震监测中心、应急指挥中心、科普教育基地，推进监测台站标准化建设、优化地震监测手段，四县一区全面建成地震烈度速报和预警系统，推进科技创新，探索预测和震情跟踪会商的新方法，实施人才强业战略，分年度招聘地球物理、地震地质、岩土力学等专业人才，全面提升基础能力，优化地震专业人员结构。

——风险防治方面：建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制机制，初步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格局。完成我市城市地震活动断层探测，促进数据共享与成果应用。实施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以泗县为试点开展我市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综合减灾示范县，全面推进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开展地震灾害预评估工作。

——公共服务方面：出台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工作方案和指导意见，编制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产品清单，推出一批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产品。开展防震减灾公共服务综合平台建设，探索公共服务评估评价机制，开展需求调查和社会满意度评估。全民具备防震减灾素养的比例达到15%。探索建立地震科普融媒体平台，整合科普资源，与社会团体、企业等合作研发推广防震减灾科普精品。县级防震减灾科普馆全覆盖。

四、主要任务

（一）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建设

**1.加强全市地震监测软硬件建设。**新建宿州市地震监测中心，设置前兆室、测震室、会商室、信息技术室。市级地震监测中心通过智能台站管理系统，实现台站组网管理和数据集中处理，对各台进行远程业务指导、设备维护、技术管理；与省、县（区）实现实时信息共享，有效提高市域地震监测能力和震情响应能力。包括建设海量数据汇集、存储与备份系统、实时数据与图形显示系统、地震自动定位信息发布系统等。市地震局、泗县应急局完成地震流动监测台网标准化建设，实现流动监测仪器、车辆、通讯、供电一体化，确保设备体系完善、架设机动迅速、组网传输精准，为重点地区的加密监测和震后趋势判定提供软、硬件支撑。

**2.加大经费投入，全面提升台网运行管理水平。**将防震减灾专项工作经费纳入各级政府年度财政预算，分级负责。进一步优化、整合、提升我市已建和新建的各类地震观测手段。完成市地震台的建设和整体搬迁工作，实现新建台站标准化设计、标准化施工、标准化布设、高质量运行，逐步实现遥测遥感；泗县台完成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升级改造，打造全国一流的地壳形变观测台；埇桥区增上流体观测项目，补强我市地震流体观测短板；萧县台完成供电、网络和洞体防水防潮设备设施升级改造，确保监测数据的科学性和连续性；灵璧台实施无人值守台标准化改造，提升监测效能；砀山台增强监测仪器抗干扰防护，改善提升监测仪器数据产出质量。

**3.完成全市地震烈度速报和预警系统建设。**按照全国地震烈度速报和预警系统安徽子项目建设要求，泗县、灵璧县、萧县、砀山县各建成一个基本站，埇桥区、泗县建成一个基准站。2021年将全面建成数字化、标准化和高精度的强震动烈度速报和预警系统。在有感地震和破坏性地震发生后，能够有效预警、快速确定灾区烈度等值线，快速判定受灾情况，为政府地震应急决策、震害快速评估和震后重建提供科学依据。

**4.完善地震群测群防“三网一员”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地震宏观测报网、地震灾情速报网、地震知识宣传网和乡镇防震减灾助理员的“三网一员”建设，建立稳定的市、县群测群防经费渠道，确保宏观观测人员补助费按时足额发放。加强培训与管理，每年至少开展1次宏观观测员培训和综合减灾信息员培训，使地震群测群防工作逐步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提升数字化观测水平。

（二）震灾防御体系建设

**1.加强本辖区内抗震设防要求落实情况监管。**落实新修订的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加强本辖区内抗震设防要求落实情况监管，加大对重大影响或重大价值的建设工程项目抗震设防要求落实。参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对本辖区内抗震设防要求落实情况开展随机检查；建立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及监管机制，依法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各阶段的抗震设防质量监管。加强农村民居和乡村公共设施抗震设防指导和管理，提供技术服务，开展农村工匠抗震设防培训和科普宣传活动。

**2.认真做好地震重大灾害风险防范。**全面摸清“风险底数”，科学制定“防御手段”，有效采取“治理措施”。通过建设工程防震安全监管检查、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地震活动断层探测、震害预评估等有效手段，摸清我市地震灾害风险底数，绘制“地震灾害风险图”，加强资源共享与成果应用，为城乡规划建设提供优质服务。完成宿州市城市活动断层探测项目，将项目成果应用于城乡建设规划、重大工程选址与设计等方面；推动郯庐断裂带沿线县区（泗县、灵璧县）实施城市活动断层探测。开展地震灾害预评估工作，为震后应急响应提供技术支持。根据省地震局工作进度安排，完成本辖区内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工作，配合市加固工程协调工作组做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工作。

（三）应急准备工作体系建设

**1.健全应急工作机制。**与应急管理部门建立健全防震减灾、抗震救灾协同联动工作机制，明确任务分工，进一步厘清“防”“救”两个阶段的职责边界。强化地震应急区域协作联动、地震应急响应现场工作队、志愿者队伍培训演练，提升救援队伍专业化、规范化水平。继续加强应急值守力量，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后勤保障等制度，提升应急工作效能。进一步强化震情信息服务，加强震后应急宣传和网络舆情监控，努力提升社会公共服务水平，为政府应急处置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2.完善应急响应系统。**升级改造市级地震应急指挥中心和地震应急快速响应系统（辅助决策系统），推进全市地震应急基础数据库和数据交互平台建设，完善地震应急基础数据获取与更新机制，及时更新地震应急基础数据库经济、人口和行政区划等相关数据。加强基础信息、地震应急信息共建共享，与省级、市级应急指挥平台互联互通，为保障应急指挥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建立防震减灾宣传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科普宣传协同合作机制，建立宣传、应急、教育、地震、科协、科技、文旅等多部门共同参与的防震减灾宣传长效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社会力量参与防震减灾科普活动；加大科普作品创作力度，创作具有影响力、传播力的科普作品。做好全国防灾减灾日等重点时段的科普宣传，推进防震减灾科普宣传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升公众防震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险、自救互救技能。加强地震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市县防震减灾科普宣传队伍和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志愿者队伍，开展专题培训和科普活动。

**2.创新防震减灾宣传方式方法。**建立防震减灾宣传新型网络体系，推进融媒体建设。统筹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坚持正面宣传导向，充分发挥“互联网+科普”宣传优势，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大赛、科普讲解大赛、防震减灾征文等“线上线下”互动和主题宣传活动，扩大科普宣传辐射面。

**3.持续加强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示范学校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示范县建设。**统筹利用综合展馆、校园科普阵地，建设一批集研学、教育、文旅于一体的高标准现代化地震科普场馆，完成地震科普“一县一馆”建设。在宿州市综合监测中心新建一处新时代地震科普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防震减灾科普需求。组织开展国家级、省级、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和教育基地认定。推动各类科技场馆、青少年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文化场所、农村科普场所等增加防震减灾科普内容；引导主题公园、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旅游景区等公共场所增强防震减灾科普功能。积极配合应急、气象、民政等部门进一步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示范县建设工作。

**4.提升法治能力建设。**加强防震减灾行政执法队伍建设，通过举办或参加法治培训班等方式提高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制度执行力。适时开展防震减灾法执法检查或执法调研，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安徽省防震减灾条例》和《安徽省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区政府要把防震减灾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依法落实防震减灾工作责任。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原则，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职能部门防震减灾职责意识，推进防震减灾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市、县两级要依法落实地震工作机构职能职责，优化人员结构，改善工作条件，确保防震减灾工作落到实处。

（二）健全投入机制

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防震减灾投入机制，拓宽资金投入渠道，重点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加大防震减灾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科普宣传等方面的经费投入。完善各级政府经费保障机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

（三）加强队伍建设

以“十四五”项目建设为契机，实施地震人才工程、地震队伍素质提升计划，优化地震监测人才结构。各县区至少明确1名从事地震监测的专职人员，加大专业培训力度，熟练掌握仪器的操作和基本的维修维护技能，努力建成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干部人才队伍。

（四）建立评估机制

建立健全评估制度，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总结评估。推动和完善与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相结合的规划评估体系，加强评估结果的应用，促进规划目标任务的全面实现。